

证券代码：300239

证券简称：东宝生物

公告编号：2024-020

债券代码：123214

债券简称：东宝转债

##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公司2024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信永中和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现将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3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5人，注册会计师16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60人。

信永中和2022年度业务收入为39.35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9.3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8.89亿元。2022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66家，收费总额4.62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37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3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3 人次和纪律处分 1 人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崔阳女士，2010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3 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张萱女士，1997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吕玉磊先生，2004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超过 3 家。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审计费用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员、日数和每个工作人员日收费标准确定。

2024 年度具体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和市场行情等因素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董事会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查阅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有关资格证照等资料，对其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进行了审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诚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在过往对公司的审计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行准则，我们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信永中和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等，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有利于保障和提高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信永中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且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情况良好。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独立、客观、

公正的发表审计意见，切实履行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我们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 **(五)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三、报备文件**

-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三)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四)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 (五)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 (六)深交所要求报备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